

山东革命历史档案资料选编

第六辑

山东人民出版社

山东革命历史档案资料选编

第 六 辑

1940·10—1941·5

山 东 省 档 案 馆
山东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合编

山 东 人 民 出 版 社

7

一 九 八 二 年 · 济 南

山东革命历史档案资料选编

第 六 辑

山 东 省 档 案 馆 合 编
山东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济南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开本 13印张 300千字
1982年12月第1版 1982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500

书号11099.242 定价1.55元

(内部发行)

编辑说明

山东是中国共产党组织建立最早的省份之一。从中国共产党成立，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的二十八年中，山东党组织领导广大人民群众，在反对帝国主义、封建军阀和国民党反动派的伟大革命斗争中，英勇奋斗、前赴后继，创造了许多可歌可泣的英雄业绩，为中华民族的解放事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为了发扬革命传统，总结历史经验，便于广大史学工作者和有关单位系统地研究这段历史，经中共山东省委批准，由山东省档案馆和山东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合编了《山东革命历史档案资料选编》。

本书所选档案资料主要是一九二三年至一九四九年十月期间山东早期党团组织，省级党、政、军、群机关及各区党委、行署机关的文件。文件编排以时间先后为序（文件日期不明者排于月末，月份不明者排于年末），分若干辑出版。文件内容包括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教育、工运、农运、青运、妇运等方面。所辑文件除在篇末加注说明者外均由山东省档案馆提供。

为了如实反映历史的本来面目，本书所选档案资料，一般是全文发表。因此，对于一些由于历史条件限制而出现的不甚通顺的语句，只要读者能基本明瞭其意，则未加改动；文中出现的用“××”字样代替的人名，亦均系原文字样，并非编者所改；有的文件需酌加删节时，均以“（上删）”、“（下删）”字样注明。

为使读者阅读方便，我们在文字上进行了如下加工：（1）

直接改正了明显的错别字和不规范的标点符号，删除了衍文；（2）疑系错字的，将正字改于其后，用〔 〕标明；（3）增补的漏字，用〈 〉标明；（4）残缺的文字，能判明字数者，用□代其位置，如能恢复者，则将其字写于□内，不能判明字数者，以“（上缺）”、“（下缺）”字样标明；（5）有疑问的字句，在该字句之后加（？），以示存疑；（6）文件无标题或标题不确切者，重拟或修改了标题，在标题之后加※标明。

书中的部分注释，一律采用脚注。部分代号和暗语，只在本书第一次出现时作注，以后不再重复。

参加本书第六辑选编工作的（以姓氏笔划为序），有王伯群、史明泉、申春生、刘琦、张炜、时连泉、岳海鹰、钟超、曹明珍、谢晓音等同志。

在本书编辑过程中，承蒙中共山东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和山东省出版局的同志热情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由于我们缺乏经验，编辑工作中的缺点错误在所难免，诚恳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目 录

1940年

10 月

山东各界救国联合总会关于积极开展冬学运动的 通知.....	(3)
中央社会部关于防止敌人离间、诬害给山纵、 一一五师的指示.....	(4)
八路军山纵政治部为粉碎敌人的新“扫荡”告全 山东同胞书.....	(5)
论开展冬学运动 ——一九四〇年十月二十六日李竹如在冬学运动座谈 会上的总结.....	(8)

11 月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募捐及罚款的决 定.....	(25)
山东省战时县区乡村各级政府组织条例.....	(26)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统一财政之决定.....	(39)
山东分局妇委会给各地妇委会的信.....	(41)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保健养病育婴等 费的规定.....	(44)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招待费及菜金马 干费的决定.....	(45)

山东省各界救国总会为冬学运动给各级民众团体的一封信	(46)
山东抗日民主政权目前的中心工作	
——战工会秘书长陈明在山东省行政会议上的结论	(48)
黎玉在全省行政会议上的闭幕词	(58)
减租减息暂行条例	(64)
人权保障条例	(66)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山东党领导民主政权工作的总结与今后任务	(67)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对时局认识及工作安排意见的报告	(81)
一一五师关于坚持山东斗争的意见	(82)
中共山东分局青委会关于组织赴延安报告团等情况的报告	(84)
山东统一战线形势及党的策略	郭洪涛 (85)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各机关部队团体口粮标准及领取食用办法的通令	(97)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今冬烤火费的通知	(98)
山东省财委会关于发行北海银行辅币的通知	(99)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公布公平负担暂行办法的通知	(100)
山东工作报告	朱瑞 (121)

12 月

人民抗日自卫团组织条例	(147)
山东省惩治贪污暂行条例	(151)
抗日民众武装动员方案	(153)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宣教工作的指示	(155)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服装的决定	(165)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年节费的规定	(166)
优待抗日军人家属条例	(166)
货物税征收施行细则	(170)
各级贸易局组织暂行条例	(172)
贸易暂行条例	(177)
合作社暂行规程	(181)
合作社暂行规程施行细则	(194)
山东省战时国民教育实施方案	(196)
县区联合社章程	(213)
山东工作的新阶段	朱瑞 (222)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交通发行工作的指示与决定	(226)

1941年

1月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一九四一年山东 经济建设工作计划	(233)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一九四一年文教 宣传工作计划大纲	(238)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各救工作的指示	(242)
优待抗日军人家属委员会组织条例	(245)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政权工作汇报的 决定	(246)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粮秣工作的决定	(254)
山东省行政人员奖惩暂行条例	(258)
中共山东分局青委会关于准备“五四”华北青年代表	

大会的指示.....	(259)
中央社会部对山东锄奸工作与党内反奸细斗争的 意见.....	(261)
县各级参议会组织条例.....	(263)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颁行山东省支差 办法的通知.....	(266)
县各级参议会选举条例.....	(269)
山东省各县小学教员救国会组织章程.....	(273)

2 月

战时小学课程标准总纲草案.....	(279)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锄奸工作的指示和决定.....	(287)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统计工作的决定.....	(290)
山东妇联总会为纪念“三八”妇女节致各级妇联 的指示信.....	(292)
中央关于湖西区锄奸错误的决定.....	(294)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春耕工作的决定.....	(298)

3 月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各级统战部组织及工作决定.....	(303)
中央关于党内政权工作部的性质和任务给山东分 局的指示.....	(305)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变更本会部分组 织问题的通知.....	(306)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优待参加抗战 工作之士绅名宿及特殊技术人才的通知.....	(308)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党的组织领导工作的新决定.....	(309)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妇女干部保健及	

婴儿保育规定的通知·····	(312)
中共北方局对山东工作的意见·····	(313)

4 月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政府工作委员会与战工会工作 的决定·····	(317)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群众工作的决定·····	(318)
推行新钞宣传大纲·····	(320)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乙种公平负担办 法的补充与修正决定·····	(327)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陈报清查土地人 口决定·····	(329)
叶剑英同志关于山东基本形势与工作方针的指示·····	(331)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第一、二区党委党员与群众发 展现状的报告·····	(333)
朱瑞关于山东工作情形致徐向前等同志·····	(335)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开展合作事业的 指示·····	(336)
山东省职工抗日联合总会为纪念“五一”国际劳 动节致各级职工会的指示信·····	(339)
调解委员会暂行组织条例·····	(341)
处理汉奸财产条例·····	(343)
各级司法办理诉讼补充条例·····	(345)
山东省各界救国联合总会为展开革命五月工作致 各级救联的信·····	(346)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锄奸工作的指示·····	(349)
改进司法工作纲要·····	(352)
县司法处暂行组织条例·····	(353)

各级检察委员会组织条例·····	(355)
高级审判处暂行组织条例·····	(356)
地方法院暂行组织条例·····	(358)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全省行政区域 划分的决定·····	(361)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征收救 国公粮的决定·····	(364)
中共山东分局关于审查党的补充指示·····	(366)
中共山东分局组织部关于恢复党的关系的通知·····	(367)
中共山东分局组织部关于转移党的关系的通知·····	(368)

5 月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查禁北海 银行假钞问题的通知·····	(373)
全省粮食会议关于粮食与征收救国公粮的决议·····	(373)
山东省粮食委员会关于加强粮食工作的通知·····	(380)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支粮票 使用办法的规定·····	(381)
山东省各救总会为迎接麦收给各地各级各教会 的紧急通告·····	(383)
中共山东分局对鲁西根据地工作的指示·····	(385)
中共北方局对鲁西工作的指示·····	(390)
朱瑞关于山东今后工作方针给刘少奇同志的报告·····	(395)
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建设问题·····黎玉	(396)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本会财经处 及粮食局组织与人选问题的通知·····	(402)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发行北海 银行一元新钞的通知·····	(403)

1940年10月

山东各界救国联合总会 关于积极开展冬学运动的通知※

山东各级工农青妇文救国会及全体同志：

我们为了广泛地扫除文盲，提高群众的文化政治水平，同时也是为了民运工作进一步的开展，来保障抗日根据地的建设与民主政权的巩固与扩大，决定利用十一月初到明年二月底这四个月农暇期间，同各地党政军民发起冬学运动。希望各地同志见到通知后，立即协同当地各抗日团体政府军队及士绅名流迅速组织冬学运动促进委员会，把这运动造成一个热烈的、普遍的群众运动。为了要切实作到这点，首先要求各救各级同志，在自己会员中，作耐心深刻的动员工作，使他们能够踊跃的参加冬学。并希望在各救之间用竞赛的方式，互相勉励。更要求各救会员在入学后能成为学习的模范，在冬学期间内一定完成至少要识三百至五百字与减少十分之三文盲的标准。至于冬学运动的各种具体办法、应注意的事项，已有大众日报陆续发表，请详加阅读与研究。

同志们，这是一个艰巨的工作，是含有伟大政治意义的工作，也是各项抗日工作开展的必要条件。你们务须坚决勇敢的克服一切困难，使其完成。我们在这里热望着，在四个月内，能见到你们胜利的报告！

此 致

民族革命敬礼！

山东各界救国联合总会

1940年10月1日

中央社会部关于防止敌人离间、诬害 给山纵、一一五师的指示※

一、据息，国民党山东省党部企图挑拨离间，将我党干部分为什么长征派、监狱派、新进派、地方派，你们应该注意干部间的团结，勿上国民党谣言的当。

二、国民党并企图利用我们锄奸工作的弱点，采取诬害手段。因此，你们应根据中央所指示的锄奸政策，正确的进行锄奸工作，不要将党内错误与反革命混为一谈，不要将主观的怀疑估计当作客观的事实。对于每一案件，必须分清性质，分别对待，辨清真伪，慎重处理；不要依靠口供，必须依靠证据，根据事实；禁止严刑逼供，必须废止刑讯，依靠智力斗争与感化教育。凡未彻底弄清者，宁可推迟解决时间，不要性急，务使锄奸工作作到既不麻木不仁，放过敌人，又不张惶失措，致中敌人借刀杀人之计，错办好人，冤枉同志。

中央社会部

1940年10月16日

（此件系从中央档案馆复制）

八路军山纵政治部为粉碎敌人的新 “扫荡”告全山东同胞书

全山东各界父老兄弟姊妹们：

从九一七开始，敌人在山东各地特别是鲁南山区又进行其疯狂的“扫荡”了。

这次“扫荡”与去年第一次“扫荡”有显然不同的特点，敌人是以军事的进攻密切的配合了一种毒辣的政治阴谋，那便是想要引导山东投降顽固分子，走上投降分裂的道路，打击反投降的主力部队、抗战最坚决的八路军，摧毁山东最进步的抗日根据地。沂蒙山区、泰山山区及胶东、鲁北各地，以便扩大敌伪占领的点线；同时主动的防止八路军百团大战在山东积极的配合，以便其把主力进攻我四川、西安及进行南进政策。

中国共产党山东分局以及山东八路军曾一再向山东各界父老兄弟宣布，山东今天抗战形势正和全国一样，处在投降与反投降的激烈斗争当中，敌伪汉奸及一切顽固投降分子，正在集中其全力向一切抗战进步的力量进行疯狂的进攻与摧残。今天的事实更加证明这一指示的完全正确。不是吗？在这一次的“扫荡”中，山东的投降分子如沈鸿烈、秦启荣等，已公开的配合敌人进行着出卖山东、出卖民族的勾当了，王洪九、刘曰管、郑小隐、许树声这一流丧心病狂的坏蛋们，也正在进行其破坏抗日根据地、杀害抗日同胞的无耻阴谋，五十七军军长廖征流与敌人订立了所谓“共同防共”的协定，准备引导坚持抗战树有光荣勋绩的东北军到投降妥协的道路上去。这一切可耻的事实，都在说明了敌人这次“扫荡”实与其政治上诱降阴谋密切结合。因此我们要实行反“扫荡”，我们要争取反“扫荡”

的彻底胜利，除于军事上给以必要的打击以外，尤其从政治上首先揭破此种阴谋，以坚定全山东人民抗战必胜的信心，不屈不挠奋斗到底！

我们再一次宣布，山东共产党与山东八路军是全山东人民的武装，是与全山东人民的利益血肉相联的，任管环境如何艰苦如何困难，我们将永远同全山东的人民在一起，为坚持山东抗战、争取最后胜利而奋斗；同时我们坚信，我们有决心、有力量、有一切条件能够克服一切危机，打破一切困难，以达到最后胜利。我们首先有三千八百万不愿意做亡国奴的人民，我们有全山东统一的各种民众组织，我们有百分之八十以上的经过民选的抗日政权，我们有广大的进步人士与进步力量，我们有三年抗战斗争的丰富经验，我们有成为一切进步力量团结的核心的共产党和八路军，这一切都是我们坚持山东抗战、争取最后胜利的有力保证。

反之，在敌人方面，由于兵力的不足分配（这一次“扫荡”，敌人大部兵力是从各据点临时抽调出来的），财政经济的困难，烧杀淫掠政策的残酷，怀柔欺骗政策的暴露，都必然的因为我们的坚持抗战而归于失败；而一切投降顽固分子的投降分裂行为，更不能欺骗我广大抗日军队与人民，最近五十七军一一一师全体士兵武装起义，反对缪征流的投降叛变行为，就是有力的说明，投降分子是断不会有出路的。

全山东的父老兄弟姊妹们，山东是我们全体抗日人民的山东，我们有保卫山东、坚持山东抗战的神圣任务，敌人的“扫荡”不足怕，汉奸投降分子也出卖不了，只要我们军民一致的团结，上下共同努力，我们相信我们可以克服一切危机与困难。环境越困难，我们越要坚持。为此，我们号召全山东的一切抗日人民起来，为保卫自己的家乡，粉碎敌人的“扫荡”而奋斗。我们要坚定我们的信念，整齐我们的步调。提高我们的